

ཅེ་ཁོ་ག་ལྗོང་མི་དམངས་སྲིད་གཞུང་། 泽库县 人 民 政 府

泽政函〔2019〕124号

泽库县人民政府 关于泽库县2019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 调整方案补充说明的函

省财政厅：

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工作实施意见》（青政办〔2016〕123号），省财政厅、省扶贫开发局《关于做好2019年度贫困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工作的通知》（青财农字〔2019〕1120号）文件精神，按照“两不愁、三保障”的目标任务和我县脱贫攻坚总体部署，现对泽库县2019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方案的项目进行调整，特作补充说明，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调整目的

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泽库县2019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调整方案》（泽精扶组〔2019〕6号）部分项目未按照“两不愁、三保障”的目标任务及我县脱贫攻坚实际情况进行安排，为进一步加大财政扶贫资金投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精准财政



扶贫资金的使用方向，全力保障全县脱贫攻坚资金需求，经县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同意对《泽库县 2019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调整方案》(泽精扶组〔2019〕6 号)的项目进行调整。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项目调整前：泽库县 2019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总规模为 36012.49 万元。其中：中央：21123.68 万元，省级 14588.81 万元，县级 300 万元。项目调整后：泽库县 2019 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总规模为 36056.32 万元。其中：中央 20770.68 万元，省级 14985.64 万元，县级 300 万元。

三、项目内容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涉及原项目 8 个，金额共计 1914.51 万元。调整后安排项目 4 个，金额共计 1958.34 万元。

(一) 原项目：

1. 2019 年劳动转移培训费 257.98 万元。
2. 农村危旧房改造项目资金 1075 万元。
3. 县脱贫攻坚档案馆建设项目 203.53 万元。
4. 生态畜牧业合作社牦牛、藏羊的高效养殖饲草料购置项目 168 万元。
5. 涉农企业及合作社农畜产品流通加工环节冷链车购置项目 50 万元。
6. 生态畜牧业合作社养殖基地畜棚建设项目 57 万元。
7. 合作社粪便无害化处理厂地面及发酵池建设项目 60 万元。



8. 合作社基地水井、配套电建设项目 43 万元。

(二) 项目调整后

1. 致富带头人培育项目资金 32 万元;

2. 易地扶贫搬迁安全饮水应急补充水源工程项目资金 1471.34 万元。

3. 涉农企业及合作社农畜产品流通加工环节冷链车购置项目 25 万元。

4. 泽曲镇羊玛日村村级公路建设项目资金 430 万元。

我县将根据财政涉农资金整合相关要求，明确目标，夯实责任，加强项目计划和项目监管，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发挥好资金使用效益。

